

两个湘潭男人的离奇遭遇

相亲饭局上,突然冲出陌生男人抓住女生的手

文:今日女报/凤凰网记者 陈炜 供图:受访者

最近,谁要是给家住湘潭县河口镇的何嘉介绍对象,他不但兴致索然,还会调侃一句“靠谱不”,没少惹来媒人的白眼。

其实,这并非何嘉“作怪”,只因几个星期前的那顿相亲饭局着实给他留下了“阴影”:如果不是有陌生男子突然“横插一杠”,或许,他仍会被蒙在鼓里——憧憬不已的爱情背后原来只是一场精心编织的骗局。更为震惊的是,真正与他恋爱的“相亲对象”,竟是一名52岁的中年妇女。

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?7月19日,随着湘潭县公安局对外发布案情,谜底浮出水面……

相亲饭局被陌生男“搅黄”

“我真是被骗怕了。”8月3日上午,当何嘉的思绪被拉回到一个月前的“相亲”场景,电话那头的他对记者感慨:“希望有多大,失望就有多大”。

据何嘉回忆称,今年7月初,他经人介绍认识了湘潭女孩刘梅。“媒人说她(指刘梅)大学毕业不久,两人第一次见面,何嘉发觉女方“长得还好,人也热情大方,就是有点‘显老’。”出于礼貌,何嘉并未询问对方年龄,加之两人相谈甚欢,他蛮中意这个女孩。

相识一周后,何嘉的“爱情攻势”尚未发力,幸福便突然降临——7月13日,刘梅主动提出去男方家“查人家”。

何嘉告诉今日女报/凤凰网记者,“查人家”是湘潭县一带的习俗,凡是有媒人做媒的人家,如果男女双方两情相悦后,女方父母通常会带上亲戚到男方家走

访,全方位了解男方家的家庭成员、经济、家规等基本情况,只有得到双方家长认可,两人才可继续交往。

对于刘梅一家的登门拜访,何嘉父母自然欣喜。“刘梅一进我家门,我妈就给她封了个大红包。”临近中午时分,又主动招待刘梅父母、亲戚共9人在附近餐馆吃饭。

只是,一场其乐融融的相亲饭局被突如其来的变故给“搅黄”了。

“当时,邻桌一名年轻男子突然走过来,一句话没说就径直走到刘梅身边,抓起她的手大声叫嚷‘你又相亲了?’”一开始,何嘉以为对方是刘梅前男友,只是“因爱生恨”才故意“搅局”,可正当他准备上前维护时,男子随即回头一句“你被她骗了”,让何嘉惊愕不已。

待两人细细交流后,何嘉了

解了更多“内幕”。

原来,“搅局”的男子叫杨琦,也是湘潭县河口镇人,至于他的遭遇,前半部分几乎是何嘉的“翻版”。

“杨琦说他是半年前经人介绍认识的刘梅,相亲当天,刘梅就带着全家人到杨琦家‘查人家’,他父母给了4000多元红包。后来,他多次带刘梅逛街、购物,花了好几万元,但从今年6月起,刘梅突然对他态度冷淡,微信聊天也很少回复,最后无故被拉黑。”何嘉透露,在刘梅态度“转冷”的一个多月里,杨琦曾打算向女方父母示好,结果,他按照刘梅在微信透露的住址挨家挨户地打听,却始终查无此人。

正当杨琦百思不得其解之际,餐馆里的偶遇让他顿时怀疑自己陷入了相亲骗局。

那么,刘梅到底是不是骗子呢?

网恋女友竟是52岁大妈

虽然相亲骗局已经水落石出,但在何嘉的脑海里,仍有疑惑在盘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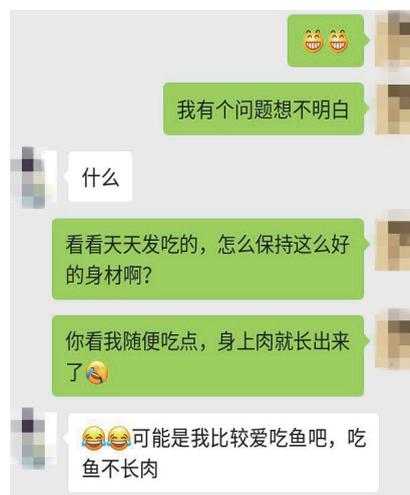
采访中,何嘉向今日女报/凤凰网记者出示数张他与“刘梅”的微信聊天记录截图。据图片显示,双方在聊天中都谈到了各自的兴趣爱好及个人生活习惯。可在他的记忆里,两人仅有的几次见面约会并不默契。

“比如,我之前跟她聊天时说自己是发胖体质,还夸她身材好,她说‘可能是我比较爱吃鱼吧,吃鱼不长肉’。”这句话,何嘉一直记在心里,之后,在两人少有的聚餐里,他特意“上心”地点了条清蒸鱼。不料,菜一上桌,刘梅却说“最讨厌吃鱼”。

本想主动示好却遭嫌弃,那时候,何嘉还以为女友“口是心非”,其实是怪他点菜“想当然”。可慢慢地,他惊奇地发现,两人在微信中聊及的兴趣喜好却在约会中大相径庭。这让何嘉觉得,微信里的刘梅与约会中的刘梅“像是两个人”。

随着案情的进一步调查,更让人咋舌的真相被揭开。

“他确实是和两个‘刘



何嘉与“刘梅”的微信聊天记录截图。

梅”在谈恋爱。”据民警介绍,当刘怡姿受雇扮演相亲女与何嘉见面并互加微信后,其微信号实际交由相亲诈骗团伙成员吴莉在操作。“也就是说,在微信上和何嘉谈恋爱都是吴莉,她今年已经52岁了。”此外,为避免弄错信息,吴莉还为每名诈骗对象的姓名、年龄及家庭情况都进行了备注,但未备注诈骗对象的兴趣爱好及生活习惯。“可能是团伙犯案前没有沟通好,所以造成‘同一个人不同喜好’的情况发生。”

目前,警方已查证的案件受害人主要集中在湘潭市区、湘潭县及株洲等地,涉案金额已超百万元。

(本文人物系化名)

女友一家全是“演员”

对于杨琦的故事,何嘉起初并未全信,但刘梅一家的态度让他心生怀疑。

“一般情况下,如果是误会,女方父母肯定会很生气,即便是照顾男方父母的情绪,至少女方亲戚肯定也不会给杨琦好脸色。但刘梅父母只说几句‘这是误会’就要起身出门,连借故离开的理由都没找,这肯定不正常。”何嘉如是解释。

于是,何嘉第一时间报了警。

7月13日,湘潭县河口派出所接到何嘉的报警后,快速赶到现场控制了包括刘梅在内的5人。经初查了解,民警判断该案系团伙作案,并立即向局领导汇报。之后,湘潭县公安局刑侦大队联合巡防大队,以及河口、乌石、茶恩寺、杨嘉桥、中路铺派出所迅速成立专案组,全力侦破此案。

今日女报/凤凰网记者从湘潭县公安局了解到,专案组通过走访调查、证据收集等工作,确定了该团伙成员的身份及落脚点。最终,民警在湘潭市、湘潭县先后抓获该诈骗团伙成员10人。



与此同时,随着调查的深入,一个组织严密、分工明确的相亲诈骗团伙脉络逐渐清晰。

原来,刘梅在与何嘉交往中提供的姓名、年龄、工作单位等信息全都是虚构的。其真名为刘怡姿,并非大学毕业,而是一名现年31岁的离异妇女。至于她的父母、亲戚,都是配合演戏的“演员”。

据相亲诈骗团伙成员吴莉交代,她不仅伪装成“亲友团”,还扮演女方媒人角色,到农村通过其他媒人物色适婚男青年。待确定男方意图后,她就让团伙中刘怡姿前去相亲,一旦男方“看

对眼”,她就出面充当女方的“舅妈”,要求双方见家长,以便女方“查人家”。

吴莉坦言,根据“查人家”习俗,通常男方家都要给初次见面的女方及家人封红包,团伙诈骗的目的也就在于此。至于双方约会时,刘怡姿以各种理由要求男方发红包、购买的财物,会根据其“工作量”进行分配。当财物积累到一定程度,就会要求刘怡姿以各种理由提出分手,如果男方不同意,就制造刻意疏远,感情“冷处理”的分手假象。由此,男方通常不会索回分手前所赠的财物。

【律师说法】

相亲别心急,赠礼需谨慎

刘悦(湖南君达律师事务所律师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266条规定:“诈骗公私财物,数额较大的,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,并处或者单处罚金;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,处3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,并处罚金;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,处10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

刑,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。”

生命诚可贵,爱情价更高,但是爱情的背后也可能藏着谎言,稍有不慎,你以为可以步入婚姻的殿堂,结果却落入了骗子的陷阱。所以,相亲过程中切莫心急,要多了解对方,尤其在赠与彩礼时更需谨慎,必须擦亮眼睛,才能看清眼前是否为“甜蜜陷阱”,不给犯罪分子可乘之机。